

馬偕醫學院專任計畫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表(A)

單位：新台幣元

類 別 級 別	初階計畫助理	中階計畫助理	高階計畫助理	博士後研究
第六級	32,800	37,600	46,100	訂定本校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教學研究費支給標準表，標準依「博士後研究教學研究費支給基準額度」規定。有特殊情形者循行政程序專簽辦理。
第五級	31,900	36,840	44,600	
第四級	31,000	36,080	43,100	
第三級	30,100	35,320	41,600	
第二級	29,200	34,560	40,100	
第一級	28,300	33,800	38,600	

馬偕醫學院專任計畫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表(B)

單位：新台幣元

類 別 級 別	初階計畫助理	中階計畫助理	高階計畫助理	博士後研究
第六級	31,000	37,000	45,500	訂定本校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教學研究費支給標準表，標準依「博士後研究教學研究費支給基準額度」規定。有特殊情形者循行政程序專簽辦理。
第五級	30,000	36,000	44,000	
第四級	29,000	35,000	42,500	
第三級	28,000	34,000	41,000	
第二級	27,000	33,000	39,500	
第一級	26,000	32,000	38,000	

馬偕醫學院專任計畫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表(C)

單位：新台幣元

類 別 級 別	初階計畫助理	中階計畫助理	高階計畫助理	博士後研究 究
第六級	32,240	38,480	47,320	訂定本校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教學研究費支給標準表，標準依「博士後研究教學研究費支給基準額度」規定。有特殊情形者循行政程序專簽辦理。
第五級	31,200	37,440	45,760	
第四級	30,160	36,400	44,200	
第三級	29,120	35,360	42,640	
第二級	28,080	34,320	41,080	
第一級	27,040	33,280	39,520	

註：

- 一、國科會計畫聘用之專任計畫助理人員以支給表(A)敘薪。
- 二、產學計畫及校內相對獎助款補助計畫由計畫主持人依專任計畫助理人員工作性質自行決定採用支給表(A)或支給表(B)敘薪。
- 三、本校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及教務處招生專業化計畫聘用之專任計畫助理人員以支給表(C)敘薪，適用期間至112年7月31日止。
- 四、表列數額為月支工作酬金標準。
- 五、初階進用資格為一般性不具專業之工作內容。
- 六、中階進用資格需具有與計畫相關之專業或技術能力。
- 七、高階進用資格需專精之學識獨立判斷能力，辦理技術或各專業方面綜合性繁重事項之規劃、設計、研究業務。(請檢附論文著作、學歷、證照...等相關證明)。
- 八、若由學校經費聘請之高階計畫專任助理薪資，應提請計畫人員敘薪審議小組討論其薪級。
- 九、同階內各級之敘薪由計畫主持人審酌工作內容、專業技能、獨立作業能力、相關經驗年資及預期績效表現等條件說明理由後敘薪。
- 十、若超過高階六級之計畫助理，其敘薪提請計畫人員敘薪審議小組討論其薪級。